

林下风致

野生感艺术玫瑰

■ 离响



弗里达·卡洛 资料图

几年前的一天，我在网上随意浏览世界名画，一张人脸鹿身的画跃入眼帘，鹿身上插满了箭，以不和谐的姿态奔跑于空寂的密林中，人脸上悲伤弥漫，这种直接而强烈地表达疼痛的方式冲击了我的视觉，这幅画就是弗里达·卡洛的代表作之一《受伤的鹿》。

弗里达是艺术史上具有地域特色的女艺术家。她的样貌与她的画作一样鲜明，两条浓眉几乎连成一条线，一双坚毅的大眼睛，上唇还长着一撮胡子，头上戴着色彩艳丽的花朵，穿着色调浓烈的墨西哥传统服饰——蓬勃的野生感把她的内心世界都展现了出来。

她给世界留下震撼心灵的画作，还留下震撼灵魂的语言：但愿离去是幸，我愿永不归来。这是出自她日记里最后的话，即便不了解这位女艺术家，只从她这句话里也能感受到果决而深情的情感，会好奇她的一生到底经历了什么，才会想要与这个世界如此干脆利落地诀别。

年轻的弗里达和几个年轻人一起奔跑在墨西哥的街道上，热情，奔放，是一朵移动的野玫瑰——这是电影《弗里达》开头的一个片段。

她是家里不一样的存在，在父亲的工作室里与父亲谈论婚姻，在拍全家福时穿了一身灰色的男士西装，粘上两撇俏皮的黑胡须。

她抱着书本和男朋友在一辆公交车上讨论政治人物和哲学，观点鲜明，风趣幽默，似乎一条通向精彩的人生大路正如她所想，正在向广阔的远方延展。车祸就在这个美好的时刻发生了，她的一部分人生就定格在这场灾祸的片刻之间，人生也如盲盒一般，不知道下一刻盒子里会跳出什么东西。

据资料记载，车祸中电车的金属扶手穿透她的骨盆，造成脊椎、锁骨和尾骨多处粉碎性骨折，她的右腿脱臼，肩膀也脱臼，在这样惨烈的境况下，她不仅活了下来，还恢复了行走的能力，但终生不能生育。后来虽然有幸怀孕，却以流产告终。躺在病床上的弗里达，在男友离去的失落和病痛折磨中开始画画。父亲为她买来纸笔、母亲在她床前放了一面镜子，她透过镜子画自画像。

她的一生似乎注定与病痛相伴。6岁患小儿麻痹症，从18岁那年开始，直到1954年逝世，她经历过三十多次手术，多幅画作在病榻上完成，这场车祸带来的病痛伴随了弗里达三十年，酒、麻醉品、烟这些能缓解痛苦的生活物品成了她传奇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弗里达的画大多与她自己有关。她在感情中遭受的伤痛比身体的痛苦更甚。1929年8月21日，弗里达和著名画家里维拉结婚，这段当时被评论为“大象与鸽子”的婚姻注定不幸。里维拉是她的老师、创作伙伴、恋人、丈夫，多重角色让他们之间的情感极为复杂，最终在1940年离婚，后又复婚。弗里达对里维拉说：我一生中有两次重大事故，车祸和你，你是最糟糕的那个。

弗里达活在自身病痛折磨与外部冲击双重压力之下，这样的自我在她的作品中鲜明地表现了出来。在《回忆》中，晾衣杆穿透她的胸部，里面空荡荡，如同穿透一面破墙，一颗心却在地上流血。《两个弗里达》是她旅居法国时的作品，一个西班牙传统的自我和一个被欧洲文化影响的自我手拉着手，血脉相连，但一把剪刀剪下，鲜红的血液染红了白色的裙子。在荒芜的大地上“自我”被钉上密密麻麻的铁钉，脊柱被一根破碎的罗马柱形钢钎贯穿，从腰部直抵下巴，泪水自没有情绪的眼中流出，面容漠然，这是《破碎的脊柱》的画面。

弗里达的自画像中经常出现猴子。或温顺蹲坐在她肩上，或现身她背后，圆睁黑眼睛，茫然又机警，似乎在漠然地等待着什么。猴子成了与画家战线一致的陪伴者——这类作品有《与猴子一起的自画像》。鸚鵡也常出现在她的画中，如《我和我的鸚鵡》，四只鸚鵡和画家本人的眼神一致，都那么的透彻冷静。《与小鸟的头像》中也是同样的神态。

1940年创作的《梦》成为她最有价值的作品，画中弗里达沉睡于四柱床上，骷髅和藤蔓分布在她的四周，从这死与生同在的画面中，可见弗里达对生命的冷静感知，这幅画成为拍卖史上价格最高的女性艺术家作品。

即使身心受到摧残，弗里达依然是个热情而有魅力的人。从现有的记载中可知，她到法国时，毕加索宴请她，她还登上法国时尚杂志的封面，跟随里维拉在美国时，人们爱她的作品和美貌，而在她的家乡，许多重要人物都喜欢她，包括里维拉的前妻。

在人类艺术史的长河中，女性艺术家有很多，弗里达是其中极为独特的一位。在诸多评论家的眼中，她已化身为全球时尚、艺术、文化的重要元素，以至于人们不需要提她的姓卡洛，似乎全世界只有一个人叫弗里达。她像凤凰浴火一样，成为了众多人的精神偶像。

暑气正盛。日头像一枚烧透了的白炭，直愣愣悬在中天，把乡野烤得发蔫。柏油路被晒软了，踩上去黏鞋底。我们寻美海南这一行人，却偏要往这热浪深处去。车出海口，过琼山，弯弯绕绕的乡道两旁，椰子树也懒洋洋的，叶子耷拉着，绿得有些沉郁。此行的目的地，叫作咸来。

咸来这名字，初听有些硬邦邦的，不像个地名，倒像句简短的决心。车行四十余里，渐次抛开了市声，天地忽然开阔，也忽然寂静下来。蝉鸣是有的，一阵密，一阵疏，像是这天地间唯不懈的诉说。待到看见一片村镇房舍，路边立着块朴素的牌子，写着“大致坡镇咸来村委会”，心里便晓得，是到了。我们这趟“寻美海南·探访海口红色地名”的旅程，脚底板才算真正踏上了实地。

咸来是块有分量的土地。这份量，不是地理上的，是沉淀在岁月里的。同行的本地同志老陈，是个话匣子，一路上便给我们絮絮地讲了红色的种子——那时候，这里就有了党的支部。往后数，一九二七年，冯白驹带领队伍，就在咸来境内的罗球桥，伏击了国民党的军车。那一声枪响，脆生生的，划破了琼山沉默的天，是燎原的第一粒火星子。再往后，抗日的烽火，解放的硝烟，这片土地便再没有沉寂过。日军来过，国民党军也来过，“围剿”“清乡”，手段用尽。可这山的山丘、林木、村舍，乃至一草一木，仿佛都成了战士。老陈说，咸来一地，仅仅是记载在册的英烈就有200多名。此外，还有许许多多的无名英雄沉默在这片山丘土地上。

我们要去的头一处，是当年渡海作战的临时指挥所旧址。想象中的指挥所，总该有些不同。到了跟前，却只是两间极寻常的瓦房，矮矮地趴在绿荫里，墙是灰扑扑的，瓦楞上长着些短短的瓦松。若不是门口悬着一块小小的木牌，谁也看不出这里曾决定过千军万马的方向。

屋里迎出一位老人，姓李，名乾杰。老人家怕有七十多了，背微微佝偻着，脸庞清瘦，一双眼睛却亮得很，不见多少浑浊。他原先是小学的教师，退休了，便守着这处旧址，有人来，他便讲。我们一进门，他便不坐，就站在那幅泛黄的作战地图前，声音不高，却字字清晰，像用粉笔写在黑板上。

“那年四月，天还带着凉气，”李老的手指点在地图蜿蜒的海岸线上，“咱们的大军，就在这后山村一带登陆。船是木船，夜里行，风浪大得哟……可同志们心里揣着一团火，知道岸上有自己人接应。”

他说的“自己人”，便是琼崖纵队的同志们。在这指挥所里，电台的滴答声仿佛还在耳畔，简陋的木桌上，似乎还摊着未画完的路线。李老讲起先锋营如何冲破防线，讲起当地百姓如何冒着炮火送饭送水，讲起两支部队终于在

红色印记

咸来记

■ 谢辉

山坳里会师时，许多人抱着跳着，泪和汗混在一块，也分不清了。

“那是咸来的土地，头一回那么欢腾，”李老说到这里，停了停，望向窗外一片油绿的田，“以前的欢腾，是藏着掖着的；那一次的欢腾，是能喊出来，唱出来的。”

屋里静静的，只有老风扇嗡嗡地转。我们听着，仿佛那惊涛骇浪，那枪林弹雨，那震天的欢呼，都透过老人平静的讲述，一丝一丝渗到这闷热的午后空气里来了。

从指挥所出来，日头略略西斜，热力却未减几分。我们又去了在2015年被评为咸来红军小学的学校。校舍是新的，白墙红瓦，敞亮得很。最引人注目的是校门口立着一块大石，上面镌刻着“海口革命英烈红军小学”的名字。这个名字，是一种称谓，也是一种嘱托。

正值暑假，校园里空荡荡的。却有两个孩子，一男一女，约莫十一二岁的年纪，穿着特意改小了的、洗得发白的红军军装，脖系红领巾，早早地等在那里。见我们来，并不怯场，走上前，先端端正正敬了个礼。

女孩先开口，声音清亮亮的，像溪水洗过的鹅卵石：“欢迎各位老师。我们咸来，是琼崖革命‘二十三年红旗不倒’的地方。”男孩接过去，讲起渡海作战的故事，哪里是先锋营登陆点，哪里是阻击战最激烈的地方，地名、人名、时间，竟都记得一字不差。

他们讲得认真，我们听得也认真。那身略显宽大的军装，那尚带稚气却绷得严肃的小脸，与这片土地上曾经战斗过的、倒下的身影，忽然有了一种奇妙的叠合。历史太沉重，孩子却轻盈，可正是这份轻盈的承接，让那份沉重有了流向未来的河床。他们便是这土地上新长出的苗，根须深深扎在几十年前的硝烟与热血里。

活动的最后一程，是去慰问一位老人。车子在村巷里又转了一阵，停在一处安静的小院前。院墙矮矮的，爬着些牵牛花，红色的三角

梅，朝着太阳，开得正红。

老人名叫林芳武，九十七岁了。我们进屋时，他正靠在竹躺椅上，身上盖着一条薄薄的毯子。阳光透过窗格，在他身上切出明暗的条纹。他太老了，老得像一株褪尽了枝叶、只剩下遒劲根干的古树，皮肤是深褐色的，紧贴着骨骼，宁静安详。

我们围着他，不敢大声说话。带队的同志俯身，在他耳边慢慢说，我们是来听革命故事的，是从海口来的。老人眼睛缓缓睁开，那眼睛是浑浊的，蒙着一层白翳，可当你望进去，又觉得那深处有什么东西，是清亮的，是穿越了近一个世纪烽烟而未熄灭的。

他耳朵背了，说话很慢，一个字一个字地往外吐，夹杂着浓重的乡音。“我……十二岁……就跟上队伍了。”他慢慢地说，手微微抬起来，比划了一下那时自己的身高，“不扛枪……送信，送吃的……也看伤员。”

他聪明机智，多次完成领导交给的情报任务，为根据地保存了革命力量。三年时间里，他与革命工作者共同学习挖地洞技术，成功掩护转移了二十多名战士，更巧妙地利用牛粪伪装运土车躲避日军的严密搜查。

有人问，怕不怕。他听了两遍，才分清，嘴角慢慢弯起来，露出几乎光秃的牙齿：“怕……怎么不怕。鬼子来了，全村跑反，躲到山里去。夜里……冷得哟。”他停了很久，久到我们以为他睡着了，他却忽然又吐出几个字：“可恨哪……更恨。”听着这些前辈的事迹，我们仿佛置身于战火纷飞的时代。

没有豪言壮语，没有惊心动魄的细节。只是一个少年，在巨大的恐惧与恨意里，做着他能做的事。他讲不出什么大道理，只是反复说：“后来……好了。太平了。”

我们告辞出来，院子里阳光依旧很好，三角梅依旧红火。屋里那位九十七岁老人的话，却沉甸甸地压在我们每个人心上。他那句“太平了”，像一颗石子投入心湖，漾开的波纹，一圈圈，都是历史的回响。

归程路上，谁也没有多说话。车窗外，咸来的田野、树林、村舍，在夕照里染上一层暖暖的金红。来时觉得闷热难耐的暑气，此刻仿佛也沉静了下来，变成一种温暖的包裹。

我想起李老师在地图上的手势，想起红军小学孩子清脆的解说，更想起林芳武老人那句“太平了”。忽然便明白了咸来这片热土的另一层意味。当年英雄们流血牺牲换来如今的幸福安宁，便酿成了山河大地真正的底色。

回望咸来，它渐渐隐入苍茫的暮色里。但我知道，那两间旧瓦房，那所小学校，那个开满三角梅花的小院，连同那四百多座沉默的山丘，都已经把这夕照，镀成一枚闪闪发光的印记，盖在我们这趟旅程的末尾，也盖在心上，轻易是抹不去了。

辞赋采珠

崖州赋

■ 龙海波

崖州者，琼南之雄郡，海隅之灵壤也。北枕五指之嵯峨，南临沧溟之浩渺；宁远河蜿蜒西注，大蛋港迤邐东环。自汉武开疆，置珠崖、儋耳二郡，历二千余载，文教渐敷，风华日焕，诚天南之要塞，华夏之藩屏也。

观其形胜：鳌山耸翠，扼中流而倚天立；大小洞天，石船浮浪，仙梯凌云。十九海湾，珠联星布；亚龙湾明如雪，鹿回情奇烟岚；大东海澄波浴旭，蜈支洲翠影摇风。天涯双碣，浪花锁宇，阅尽千帆倒影；海角一湾，斜晖铺锦，染成万古丹青。诚所谓海角非遥、天涯在望，乾坤钟秀，于斯为极。

溯其文脉：昔鉴真东渡，五帆弘法，潮音至今未歇；多逊南迁，趣咏水南，瘴野初开化境。道婆携扶浮海，织杼通惠，衣被四海生民；钟芳覃思经籍，焕文光而辉映岭海。至若赵鼎绝粒之处，正气充塞苍冥；胡铨望阙之台，精诚贯通日月。先贤遗泽，千载流芳，非独以迁谪留名，实以夙骨心志彪炳千秋也。

逮及近代，世路多艰。梅山烽烟，照赤子之丹忱；仲岭鼓角，铸壮士之烈胆。西沙澄澜，永标中华之域；崖城旌旗，高护故土之疆。忠魂巍峨，长护斯邦。

若夫今之崖州，气象宏开。昔之险途远荒，今为通衢津梁。沧溟开序，万帆竞发于极浦；丝路延绵，万商云集于遐方。南繁田垄，嘉禾千重叠浪；科创城隅，灵思万众凝华。银鹰掠海，缩重洋为咫尺；铁龙穿空，化险隘为坦途。杰构凌霄，自滩涂而腾起；华灯彻曙，若星河而垂落。古邑新容，交相辉映；比邻而居，共沐春光。艺彩斑斓，承华夏之文脉；讴歌激越，颂寰宇之清和。

昔人之至和，满目瘴烟；我辈登临，遍野芳菲。往岁投荒迁客，今朝筑梦人家。嗟乎！地无分南北，时无论古今，惟德者能弘其境，惟实者能永其名。崖州之盛，非独天时，亦在人和；非恃地利，更赖政之。

夫天涯非远，志之所向，无远弗届；海角非僻，心之所向，虽远亦安。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强不息；地势坤，君子以厚德载物。愿后来者，承前贤之高韵，开百世之昌隆，使此南溟奇甸，永耀华夏，并天地而长存，共日月以恒辉！

诗路花语

访琼山白玉蟾故里

(外一首)

■ 周济夫

踞岩红土诞生人，卜籍仍存海外村。屋畔青榴催酿酒，原头紫气霭卿云。淳淳仙步难征信，萋萋诗魂耐咏温。应慨坊间新谱巧，模棱踪迹待重论。注：村旁水流中有巨石，村人指为白玉蟾足印。

☆府城寻王国宪故居

颓垣榕影已森森，见说文星此置身。宝粹旧藏归烬灭，褒贤丛刻赖芸存。时当学术东西替，思挽儒宗邹鲁尊。今本纷纷称投注，鲁鱼未辨玷斯文。注：宝粹私塾乃王国宪藏书之处，其倾毕生精力搜辑出版《海南丛书》等先贤遗著，于保存海南文化厥功至伟。

回故乡

■ 莫壮衡

金牛岭的鹧鸪飞回来啦 傍晚暗语互答“咕啾咕啾” 金牛泉滋润一方喷涌不眠 它是故乡人的一朵心花 我的爸妈葬在金牛岭脚下 每到四月坟前开满山茶花 万泉河老渡口泊有归舟 浪打船头“哗啦啦啦” 叹天地悠悠秋冬春夏 又见红树林白鹭鸟水母蟹青斤虾 故乡沙美是美丽乡村最美的花

椰乡

投稿邮箱 hnrzpbp@163.com



《碧波》(油画) 谢耀庭作

风物写意

陌上花开

■ 文雪梅

风暖，水清，山明，春渐浓。陌上花已开，人间最美四月天。隔着千年的旧光阴，陌上花开在历史深处。最有名的是吴越王钱镠写给夫人戴氏王妃的书信：“陌上花开，可缓缓归矣。”不禁让人潸然泪下。还有宋代诗人苏轼的诸多感慨：“陌上花开蝴蝶飞，江山犹是昔人非”。

这季节里杨柳摇曳，蝶飞蜂舞，风光旖旎。而在此时，信步城外，赏乡野春日美景，嗅泥土芬芳，与盛开的野花对话，心境一定朴素恬淡，内敛温婉，徜徉在花海中，那该是别有一番诗情画意。

小时候，家在关山脚下的一个山坳坳里。每当春暖花开之时，映入眼帘的是满山遍野的各种野花，白的如雪，红的似火，黄的似金，五彩斑斓的野花纷纷攘攘，争先恐后地绽放，像是赶赴一场轰轰烈烈的盛会，将春天的山野打扮得异彩纷呈。祖母是爱花之人，她对花喜欢得痴迷而热烈。

祖母常常在摘苜蓿之余，带我去看花。记得山上开得最早、最多的是水桃花，当春风刚刚唤醒沉睡的大地，水桃花再也按捺不住自己一颗躁动的心了，一夜之间，便扑啦啦地绽开了笑脸。自以为那粉面的水桃花是平凡的，你看那南山山脚，沟沟梁梁，崖畔水渠边，一簇簇，一丛丛，没有人精心呵护，一任汲取天地之灵气，日月之精华，只需给她一点点阳光，就灿烂无比。且一旦开花就无法阻挡，就像作家雪小禅写的那样：“一开就泛滥，一开就艳到荼蘼……”故而，陌上花开，水桃花当数头魁。

人以花为荣。受祖母熏陶，我喜欢折些水

主人是一对白发苍苍的老人，儿女们都去了外地工作，平时，空荡荡的院落里只有老两口进进出出。家里的几百薄田让给别人种，邻居盖房要多占他家的地基，他们说：“盖吧，随便盖！”老两口平时很少说话，但眉宇间透露着一种淡淡的气定神闲。

春天，陌上花都开了。老太太穿着棉质的长衫，挽着老爷爷的胳膊去看花。明媚的阳光照耀着，他们漫无目的地走着，边聊天边看花。彼时，地里的麦子已经泛绿了，生机盎然，拔节似的长着，像一层厚厚的绿毯铺在地上。知名的，不知名的野花绚烂绽放，随风摇曳，空气中荡漾着扑鼻的花香。两位老人凝视着野花，脸上的笑靥也如花。

看淡世事沧桑，繁华红尘不过是过眼云烟，心中只剩下豁达和大度。老人的灵魂深处，就像陌上的花，不求大富大贵，平凡而美丽。唯愿心归自我，随风随雨亦随缘，在自己的世界里静静绽放，自留一抹芳香在人间。

我居住的城郊，有个叫北坡的地方，有很多果园。清明前后，一垄垄的园子里的花次第开放，桃花含笑，梨花带雨，煞是好看。但是，随着祭祀的、爬山的人流，我看到的却是一块一块一模一样的、整整齐齐的样板园子，再也找不到儿时乡下老家陌上花开的盛景了。

陌上的花最淳朴，最自然和简单。就这样无怨无悔，默默地装点着春天的乡野。

陌上花开蝴蝶飞。人生中的花成为我童年和少年永远的记忆，是我人生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，它连接着故乡和大地，是生命的神经和血脉。